

# 绥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 作 报 告

——2025年2月19日在绥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石亮明

各位代表：

我受绥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 2024年主要工作回顾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70周年，是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这一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化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能，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不断丰富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绥宁实践。全年共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8次、主任会议15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9个，作出决议决定6项，组织代表参与集中视察、专题调研7批次，组织执法

检查5次，开展工作评议2批次、满意度测评5批次，圆满完成了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 **一、始终扛牢对党忠诚的政治担当，在紧跟紧随中保持政治定力**

常委会牢牢把握人大机关的政治属性，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确保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履职尽责、行稳致远。

**1. 切实筑牢思想根基。**全面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建立常委会党组示范学、常委会组成人员专题学，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之前集中学，人大代表履职学，机关干部常态学的“五学联动”制度，邀请专家深入解读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思想，及时跟进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一体学习领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有关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夯实筑牢人大工作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努力把党的创新理论转化为推进绥宁人大事业蓬勃发展的强大力量。

**2. 持续强化政治自觉。**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在县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全年向县委常委会专题汇报3次，研究解决代表工作、代表联络站建设等10余项事项。坚决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作出《关于创建国家级“以竹代塑”

应用推广基地 推进楠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推动推进我县楠竹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法有序开展人事任免，全年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35 人次、任命人民陪审员 90 人，接受市、县人大代表辞职 6 人，补选市、县人大代表 12 人。同时，切实加强干部任后监督，听取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并开展满意度测评，进一步强化被任命人员的法律意识、公仆意识和责任意识。

**3. 坚定人大制度自信。**2024 年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70 年波澜壮阔的光辉历程，充分展示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强大的生命力和巨大的优越性。常委会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第一时间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人大工作的部署要求。协助召开县委人大工作会议暨庆祝绥宁县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大会，回顾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绥宁的生动实践，为全面提升新时代我县人大工作水平领航定向。同时，通过人大网站、公众号、代表联络站积极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深化全社会对人大及其常委会性质、地位、作用的认识，切实在增强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中强化了制度自信，让国家根本政治制度更加可感可知、更加深入人心。

## **二、始终扛牢依法监督的责任担当，在善作善成中发挥根本制度功效**

常委会围绕县委决策部署和全面深化改革目标，坚持正

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统筹运用多种形式，有力推动“一府一委两院”正确行使职权、依法履行职责。

**1. 聚焦经济健康发展强化监督。**紧盯经济平稳运行。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准确把握经济发展态势，加强对经济运行调控，防范控制各类风险。加强“钱袋子”监管。听取和审议财政决算、预算执行、预算调整、政府投资项目执行、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等专项报告，监督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建设及资金使用情况，督促政府从严控制财政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关注政府债务状况。听取和审议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债券资金安排等工作报告，依法加强政府债务审查监督，防止违规新增隐性债务，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重视国有资产管理。听取和审议县城投公司、县农投公司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报告和全县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进一步强化管理职责，完善管理制度，规范资产处置和收益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跟踪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听取和审议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报告以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对公租房专项审计、秀水水库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林业局财政收支审计、唐家坊镇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督促全县24个单位整改问题102个，共性问题明显减少，问题整改成效良好。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实时获取与动态监测预算执行信息，强化财政资金全流程监督，下发信息专报11期、通报问题13个，督促财政等部门限时整改，不断提高预算审

查监督的时效性和精准度，我县预算联网监督工作获省人大表扬。

**2. 聚焦法治绥宁建设强化监督。**常委会认真落实新时代法治建设新要求，助推法治绥宁建设不断向纵深发展。扎实开展“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组织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深入学校、医院、超市、集贸市场、农村院落、乡村公路开展全方位检查，现场交办各类隐患问题 136 个。组织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一规定”执法检查，检查点位 59 个，交办问题 13 个。配合省、市人大开展农技推广“一法一办法”、《邵阳市农村集中饮用水安全管理若干规定》执法检查，有效推动相关法律法规在我县的正确有效实施。不断加强和改进司法监督工作。持续深化“两官”履职评议，坚持“人大主导主推、两院主体主责”，深入开展听庭审、评案卷、征求意见、综合调查、专题报告、满意度测评等相关工作。出台《关于加强人大代表建议和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与转化的工作办法》，推动“加强小区公共安全隐患整治的建议”作为公益诉讼案件立案，通过现场听证、代表接待日活动持续跟踪落实。注重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和代表联络站的法律宣传阵地功效。调研志愿法律服务“一村（社区）一站”建设情况，发挥佘家村立法联系点积极作用，配合上级人大开展相关立法工作调研，征集修改意见建议 12 条，其中有 5 条被省、市人大常委会采纳并列入草案修改。高质量开展“12·4 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

动，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风尚。

**3. 聚焦推进依法行政强化监督。**常委会围绕群众关心的教育事业、社会救助工作开展专项评议，组建两个工作评议调查组分别进驻县教育局、县民政局，通过座谈、走访、查阅资料、发放调查问卷等多种形式，深入调查评议单位的工作情况，督促督推问题解决落实，推动推进部门作风改进。持续加强备案审查工作，出台了《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实施办法》，建立联系、会商、沟通机制，规范备案登记、联审、会审程序。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要求，对3份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审查，予以备案2件。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妥善解决涉法涉诉信访问题，全年接待和受理群众来信来访27批次48人次，均及时进行交办、转办，督促相关部门依法依程序妥善处理群众诉求。

### **三、始终扛牢服务发展的实干担当，在实干实绩中书写精彩答卷**

常委会坚定不移服务发展大局，充分发挥人大优势，积极承担工作任务，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1. 全力以赴助推高质量发展。**积极参与中心工作。常委会领导按照县委部署，认真落实联点乡镇、社区、企业等工作，参加县委县政府组织的招商引资、教育助学、“两重”“两新”等活动，大力推动风力发电、城市更新、农村配电网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入开展

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监督，对 25 个重点单位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组织开展中小企业促进“一法一办法”执法检查，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法治护企”执法检查问题整改落实，跟踪监督法院涉企“终结本次执行”案件类案评查，以“人大之力”推动推进我县营商环境大转变。守护青山绿水。持续关注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修复等工作，坚持年度环境状况和年度空间规划实施两个报告制度，跟踪跟进环境工作审议意见落实。对中央、省环保督察交办的环保风险问题进行督办，持续助力我县生态环境稳定向好。

**2. 倾情倾力助推乡村全面振兴。**着眼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常委会领导多次到联点乡镇、村调研指导、协调解决实际困难。常委会围绕油茶产业、畜牧产业开展调研视察，助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和农业服务体系健全完善。人大机关全力支持驻村工作，帮助鹅公村改善产业基地道路、冷库等基础设施。各乡镇人大主席团、各级人大代表纷纷出智、出力，立足本职本岗、发挥自身优势，脚踏泥土芬芳、挥洒辛勤汗水，奋力书写乡村振兴精彩篇章。

**3. 用心用力助推民生福祉改善。**从对教育工作组织专题调研，到开展《教师法》执法检查，再到 2024 年开展教育局工作评议，通过“听取汇报+专题询问+测评”，以“人大之问”助力助推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坚持“一年一专题、一年解决一问题”的思路，持续开展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建设

专项监督三年行动，推动解决基层医疗服务困难。围绕群众关心关注的社会救助问题开展调查评议，让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更加精准、更有温度，更多、更公平地惠及人民群众。着眼提升城市品质，调研县城停车场建设和管理、视察老旧小区改造，努力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面貌。同时，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专题调研，推动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 **四、始终扛牢履职为民的使命担当，在聚智聚力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常委会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和履职平台建设，丰富代表联系群众的内容与形式，扩大代表和群众有序政治参与。

**1. 强化规范运行，让联络站更具活力。**推进代表联络站“建、管、用”，按照“九有”标准完善功能配套，激活代表联络站效能。去年10月建成全市首个县级代表联络站，县级领导干部代表以人大代表身份“逢6进站”开展主题接待活动，先后围绕酝酿提交全国、省、市人代会代表建议，“县城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处理代表建议督办”“思源学校周边环境情况”等主题开展活动8次。常委会机关代表带头到各乡镇代表联络站接待群众，全年各级代表接待群众3400余人次，收集意见建议760余条，形成代表建议、意见5件。

**2. 强化活动开展，让代表履职更有动力。**丰富代表专业小组活动内容和形式，40多名专业小组代表参加执法检查、调研

视察活动，提出各类建议 80 多条，提高了人大依法监督水平，推动推进了相关工作。继续推行民生实事票决制，全县 17 个乡镇票决出项目 35 个，资金达 3591 万元，涉及道路交通、农村水利、美丽乡村建设等方面。持续深入开展“五级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办实事”活动，紧盯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210 余件。同时，抓好“双联”、邀请列席会议等制度落实。抓好人大代表向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社情民意工作，全年各级人大代表反映问题 32 件（次），涉及道路、交通、医疗、通信、城市管理等多个方面，均得到及时办理，回访满意率 96.9%，问题解决率 84.3%。

**3. 强化跟踪督导，让建议办理更见效力。**突出“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既重结果、也重过程，做实做细代表建议意见的提出、受理、办理、反馈等全链条、全过程督办。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共收到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80 件，其中会议期间 74 件、闭会期间 6 件，各承办单位扎实做好办前征询、办中沟通、办后回访，均已及时办结，问题解决率 55.6%，满意率 100%。同时，对 6 件重点处理代表建议开展满意度测评，本次人代会还将对《关于完善县城农贸市场体系建设 努力提升居民幸福指数的议案》的办理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对 42 件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回头看”，跟踪督办本届一、二次会议以来承办单位承诺解决或列入计划拟解决仍未落实的建议，着力解决“重答复、轻落实，解释多、措施少，年年提、年年不落实”的问题。

## 五、始终扛牢“四个机关”的时代担当，在从严从实中加强自身建设

常委会紧扣“四个机关”建设要求，突出制度、作风、能力建设，持之以恒加强自身建设。

**1. 提升依法履职本领。**夯实“能为”的履职之基，常态化、制度化抓好政治理论学习和人大业务学习，不断增强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思想政治意识。提升“会为”的履职之能，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分批次举办3期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上好代表“必修课”，引导代表练好“基本功”。建树“善为”的履职之功，深化代表参加人大常委会工作机制，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和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评议等活动230余人次，促进代表在实践中锻炼成长，提升综合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

**2. 夯实基层人大基础。**坚持全县人大工作“一盘棋”，加大统筹协调、联系指导力度，增强县乡人大工作合力。专题调研乡镇人大工作，探索加强和改进乡镇人大工作的方式方法。召开乡镇人大工作会议，及时总结推广基层人大的经验做法。坚持履职监督联动，组织县乡人大开展联合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活动，提升乡镇人大工作水平。

**3. 全面展示机关形象。**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对标对表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化“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干部队伍作风建设专项整治活动，认真组织自查自纠、督导检查。积极争先创优，弘扬勤奋学

习之风、调查研究之风、干事创业之风，继续开展“五讲五比”活动，激发拼搏奋进热情，营造团结和谐氛围。加强舆论引导，讲好人大故事、传播人大声音。全年在中央级媒体采用新闻报道 13 篇，在《人民之友》等省级媒体采用理论文章、典型经验和新闻报道 41 篇，在邵阳人大、邵阳日报、绥宁人大等市县级媒体采用、编发新闻稿件 300 余篇，充分展现了人大代表风采、扩大了人大履职影响。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和取得的成绩，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关键在于县委的坚强领导，凝聚着全体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的智慧力量，得到了“一府一委两院”和乡镇人大的密切配合，更是得益于全县人民的充分信任和大力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也清醒认识到，我们的工作对照宪法和法律的要求，对照新形势下人大工作使命任务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服务发展和有效监督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代表活动的形式和内容还需进一步改进，队伍建设、履职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县乡人大工作联动、一体推进的步伐还需进一步加快。对此，我们将虚心听取各方意见，自觉接受监督，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加强和改进。

## 2025 年主要工作安排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市人大常委会的总体工作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化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省委、市委、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关于推动全省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依法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绥宁篇章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 一、强化政治引领，提升政治建设新境界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以实际行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围绕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和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依法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以“人大之为”落实“党委之策”、保障“人民之利”。聚焦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工作重点，找准人大监督的切入点、着力点和关键点，护航高质量发展，融入高效能治理，切实做到党委中心工作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人大的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 二、服务中心大局，彰显依法履职新担当

深刻领会《监督法》修改的核心内容和精神实质，增强监督工作针对性、实效性。紧扣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国资、审计等工作报告，抓实法治“护企、护绿、护安”人大行，抓好“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调研。紧贴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人民群众关切，围绕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大额资金使用以及民生实项目项目实施深化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紧盯法治环境优化，开展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监督，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体系化。持续推进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开展绩效评价“两问四评”，助力助推“零基预算”改革。持续开展好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年度履职报告和“两官”履职评议工作。同时，要创新监督方式，打好会议审议、专题调研、代表视察、执法检查、专题质询“组合拳”，加强“专门委员会+专家团队+专业代表”的监督能力建设，畅通“纪检监督+人大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渠道。要提升监督质效，瞄准监督中发现的问题短板，科学商办、及时交办、跟踪督办、民主评办，将监督的实效度转化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 三、激发履职活力，凸显代表主体作用新成效

始终把做好代表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全力激发和保障人大代表的履职活力。全面落实“两个联系”机制，更加重视密切常委会、各专委会与代表的联系，常态化邀请代表参加常委会会议及执法检查、工作评议、专题调研、专项视察等

活动。加强代表履职能力建设，落实代表培训制度，注重在履职实践中提升代表能力。加强代表联络站的管理和使用，巩固拓展示范性代表联络站建设成果，推动乡镇、村（社区）代表联络站优化、规范运行机制。强化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严把议案建议“提、交、督、评、馈”各关口，全面落实代表建议“大督办”机制和重点处理代表建议工作机制，把“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要求落到实处。持续抓好人大代表向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社情民意工作，鼓励引导代表积极建言献策。

#### **四、夯实基层基础，焕发乡镇人大新活力**

深入贯彻全省基层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扎实推动《湖南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的贯彻落实。加强对乡镇人大的联系和指导，建立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清单指导制度，健全完善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会议议事规则，完善乡镇人大主席团闭会期间工作机制，提升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水平。建立健全上下联动协同机制，坚持县乡两级人大联动、五级代表参与，协同开展监督、调研、执法检查等重点工作，围绕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同向发力、协同合力。持续推进乡镇民生实事票决制规范开展，持续深化五级代表联系群众办实事活动，充分发挥代表、群众参与基层民主的积极性、主动性。

#### **五、坚持强基固本，展现自身建设新气象**

紧紧锚定“四个机关”目标，紧扣“大抓落实年、基层

建设年、制度建设提升年、创新争先年”的总定位，以高水平机关保障高效能履职，以高效能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强政治机关建设，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做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表率、全面贯彻县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表率。持续加强专委会建设，健全专委会工作制度，规范专委会工作程序，有效发挥专委会基础平台作用。持续深化“五大主题”实践活动、“五讲五比”活动，拉高标杆激发斗志，比学赶超激活动力，努力提升机关服务水平。持续守正创新提质效，全面深化创新实践，及时总结、提炼、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推动人大工作创品牌、出特色。

各位代表，奋斗彰显担当，实干再续精彩。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绥宁县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发展信心、坚持守正创新、坚决担当作为，为实现“三个绥宁”美好蓝图、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绥宁而努力奋斗！

附件：

## 《绥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名 词 解 释

1. **“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省人大常委会立足人大视角、法治思维，聚焦抓立法、强监督、聚合力，突出开展“法治护企人大行”“法治护绿人大行”“法治护安人大行”三个子行动。

2. **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湖南省安全生产条例》《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

3. **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一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湖南省重污染天气防治若干规定》。

4. **农业技术推广“一法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办法》。

5. **“两官”**：员额法官、员额检察官。

6. **“两重”“两新”**：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安全建设；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7. **中小企业促进“一法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办法》。

8. **涉企“终结本次执行”案件**：即在涉企业执行案件中，在申请人不能提供被执行人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且经法院查明执行人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经穷尽其他执行手段仍无法执结案件，由人民法院依法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9. **“双联”工作制度**：2022年，绥宁县人大畅通联系渠道，加强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出台了《关于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县人大代表、县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实施意见》。

10. **“两个联系”**：密切国家机关同人大代表的联系、加强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

11. **“四个机关”**：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证人民当家做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12. **“零基预算”**：即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的预算，具体指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科学的现代预算编制方法。

13. **“两问四评”工作机制：**“两问”即问重大政策“资金落实好不好”“群众满意不满意”，主要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开展；“四评”即重要专项资金财政评价、审计评审、三方评估和人大评议，对预算绩效实行全过程动态监督。

14. **“五讲五比”争先创优活动：**在人大机关开展以“讲政治比学习，讲担当比实干，讲奉献比服务，讲业务比能力，讲规矩比形象”为内容的“五讲五比”活动，营造比学赶超氛围。

15. **“五大主题”实践活动：**全市人大系统“大学习、大调研、大走访、大宣讲、大服务”主题实践活动。